

立法會CB(2)770/09-10(06)號文件

本人對二零一二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諮詢文件的意見

2012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

1. 贊成選舉委員會的人數增加至1200人。
2. 選舉委員會組成的四個界別的人數比例可維持均等。
3. 贊成第四界別的新增議席，全部分配給區議員，以擴大選民基礎。
4. 贊成只由民選區議員參與互選。
6. 贊同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維持在目前的門檻，即選舉委員會人數的八分之一。

2012年立法會產生辦法

1. 贊成把立法會的議席數目由60席增至70席。
3. 贊成新增的5個功能界別議席，加上原來的1個區議會議席，全數由民選區議員互選產生，以擴闊功能界別的選民基礎。

石美賢

2010年1月11日